

# 关于《兴宁市南部新城控制性规划和城市设计地块编码8-04-08 局部地块调整方案动议及论证》城乡规划编制服务的采购需求书

为优化兴宁市中心城区城市功能布局，提升土地资源利用效率，我单位拟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，承担本项目的编制服务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## 一、项目名称

《兴宁市南部新城控制性规划和城市设计地块编码8-04-08 局部地块调整方案动议及论证》。

## 二、资格要求

（一）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

（二）具有有效期内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，符合我单位本次采购中介服务事项的资质要求。

（三）信用良好，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## 三、服务内容

包括项目背景、项目用地情况、调整的必要性、调整的可行性及相关附件等。

## 四、选取中介机构方式和服务金额

（1）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：方案择优。

由中介服务机构通过中介超市信息化系统进行报价及上传响应方

案（格式自拟，不作统一要求），在规定报价时间结束后，我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报价文件响应情况，综合比较服务响应、人员、价格等因素后，选定中选服务机构。

（2）服务金额：费用参考中国城市规划设计协会《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(2017年修订版)》计取，采购金额不高于15万元（人民币拾伍万元整）。

## **五、服务期限**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## **六、结算方式**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## **七、违约责任**

按照双方自行约定。

## **八、解决争议方式**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## **九、其他要求**

确定中选机构后，中选机构需按中选通知书规定，按时签订并履行合同。

兴宁市土地储备和征地服务中心

2026年4月8日

